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 CHEONG CREATIVE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新昌創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1)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新昌創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之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年度的比較數字。

於本公告中，「我們」及「我們的」指本公司（定義見上文）及（倘文義另有規定）本集團（定義見上文）。

財務表現摘要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收入	4	340,972	325,814
毛利		120,115	112,877
年內利潤		33,837	27,4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33,837	27,411
每股盈利（「每股盈利」）（每股港仙）			
— 基本	10	7.73	6.77
— 攤薄		7.73	6.77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整體業務及財務表現

我們主要設計、開發、生產及銷售塑膠家居用品，植根於香港逾30年。我們已推出一系列產品，包括儲物盒、洗浴用品、食品儲存、垃圾桶、戶外用品、園藝用品及傢俱、廚具、辦公室用品、工具箱、寵物飾品及季節性商品。我們透過(i)直銷予知名連鎖超市、百貨商店及連鎖家居用品零售商；及(ii)進口商／出口商，將產品銷往澳洲、英國（「英國」）、美利堅合眾國（「美國」）、紐西蘭及德國等海外國家。我們以「clipfresh」品牌及按原廠委託設計代工（「ODM」）方式銷售產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341.0百萬港元，較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去年」）增加4.7%。本年度，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維持相對穩定，約為35.2%。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溢利達33.8百萬港元。本集團的表現詳情披露於「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2018年對本集團而言是有裨益但又充滿挑戰的期間。根據本公司的上市狀況，我們購買加工速度更快的新式機器以更新老化機器，並開發對應新的產品趨勢的新模具。為實施技術改進，我們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購29個智能注模機器。於本年度，我們提供約1,070種的全套系列產品，且已註冊34項自主設計專利。就市場策略而言，我們積極尋求新的市場與客戶。於2018年，我們擁有20多個國家的33名新客戶。

未來前景

未來幾年，產品創新預期將仍然為我們主要成功因素之一。我們的創新及多元化產品組合是我們的一項重要競爭優勢。然而，仍存在諸多不確定性及風險，例如中美「貿易戰」、中國政府的政治經濟政策變動及原材料價格上漲或供應不穩定。董事會意識到該等風險且本公司會透過制定業務策略管控該等風險。為在競爭激烈的家居用品市場經久不衰，本集團正構思新的產品設計然後推向市場。此外，我們正在實施多項技術革新，如於未來年度使用智能注模機器及計劃使用自動生產及包裝線。本集團近期的有關創新已成功促進本集團的銷售，從而推動本年度整體純利的增長。我們的創新及多元化產品組合將不斷為我們帶來機會，以透過生產技術以及交叉推廣現有及新產品而開發新的產品類別，從而進一步擴大我們的規模、鞏固我們與客戶的現有關係及贏得新客戶。我們的設計與開發及模具設計團隊亦會挖掘新的產品特色及使用不同類別的新材料。我們相信，本集團目前已更有實力在全球家居用品市場上獲得長期增長的機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利潤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為33.8百萬港元，較2017年的27.4百萬港元增加6.4百萬港元。

收入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為341.0百萬港元，較2017年的325.8百萬港元增加15.2百萬港元或4.7%。

按地理區域劃分

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對澳洲及美國的銷售額增加，部分被對英國及德國的銷售額減少所抵銷。對澳洲的銷售額增加主要是因為對澳洲五大客戶中一名客戶的銷售額增加。對美國的銷售額增加主要是由於對一名美國客戶的銷售額增加約5.8百萬港元。對英國及德國的銷售額減少主要是由於對該等地區五大客戶的其中兩名的銷售額減少。

按產品類型劃分

我們從「*clipfresh*」品牌產品及ODM產品所得收入分別從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82.8百萬港元及約243.0百萬港元增加約5.1百萬港元及約10.1百萬港元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87.9百萬港元及約253.1百萬港元。「*clipfresh*」品牌產品的收入增加主要由於塑膠系列產品的銷量增加令收入增加。ODM產品的收入增加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綜合影響：(i)廚具產品及儲物盒產品的銷售額增加，此乃因平均售價提高及銷量增加；(ii)洗浴用品的銷售額因銷量減少而下降；及(iii)食品儲存產品的平均售價及銷量減少令其銷售額減少。

銷售成本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成本為220.9百萬港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12.9百萬港元增加3.7%。有關增長與整體銷售額增長一致。

毛利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為120.1百萬港元，較2017年的112.9百萬港元增加6.4%。毛利增加主要是由於毛利率相對較高的「*clipfresh*」品牌產品銷售額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其他虧損淨額約3.2百萬港元，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其他收益淨額約6.5百萬港元。該變動主要是由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人民幣計值的應付款項的波動產生外匯收益所致。

銷售開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開支為22.5百萬港元，較2017年的21.7百萬港元增加0.9百萬港元或3.9%，主要是由於運輸成本增加及調整營銷策略導致營銷成本減少的綜合影響所致。

行政開支

本年度行政開支為37.3百萬港元，較2017年的31.7百萬港元增加5.5百萬港元或17.5%，主要是由於(i)額外的專業服務費及相關開支1.1百萬港元，(ii)額外保險開支0.5百萬港元以及(iii)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購買新生產設施導致員工成本及租金開支分別增加1.9百萬港元及2.0百萬港元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8.2百萬港元增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9.7百萬港元，增加約1.5百萬港元或18.6%。該增加主要是由於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透支的利息開支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1.6百萬港元減少0.7百萬港元或6.4%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0.8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2017年產生上一年度所得稅開支的超額撥備。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為24.3%，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29.7%。

報告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為33.8百萬港元，較2017年的27.4百萬港元增加6.4百萬港元或23.4%。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收入及毛利增加導致營運利潤增加所致。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資產為414.0百萬港元，主要包括金額分別為249.8百萬港元、29.8百萬港元及134.4百萬港元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受限制銀行存款）、存貨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流動負債為332.5百萬港元，其中227.0百萬港元為銀行貸款、2.5百萬港元為融資租賃承擔、74.3百萬港元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27.3百萬港元為應付稅項。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比率（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比率）為1.2，較2017年12月31日的1.1倍增長9.1%。流動比率變動主要是由於營運資金狀況改善導致現金結餘淨額增加所致。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或本年度業績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其他債務融資責任，亦無違反財務契諾。

資本開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資本開支約為104.3百萬港元，較2017年的7.4百萬港元增加96.9百萬港元。資本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就本年度內於內地設立的新生產設施購買新模具及機器所致。

淨資本負債比率

於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由2017年12月31日約3.0倍減至約1.5倍，主要是由於資本化發行及我們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後權益總額增至225.7百萬港元。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9月21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資本架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共有540,000,000股（2017年：10,000股股份）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已發行股份（「股份」）。

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10月4日於聯交所上市。本公司按每股1.1港元的價格發行135,000,000股股份。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所產生資源及銀行融資為日常營運提供資金。大部分借款及融資租賃安排的利率（如適用）乃參考現行市場利率收取。

重大投資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支出約104.3百萬港元用於購買廠房及設備（2017年：7.4百萬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並無其他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事項。

資產抵押

本集團有部分借款以本集團資產作擔保。除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分別為71.7百萬港元及92.3百萬港元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亦抵押總賬面淨值約8.3百萬港元的物業、產房及設備。

此外，本集團部分銀行及其他借款以本集團管理層及／或其家庭成員及受本集團管理層及／或其家庭成員以及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控制的關聯公司持有的資產作擔保。此外，本集團部分銀行及其他借款由本集團管理層及其家庭成員以及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提供個人擔保。

或然負債

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關聯方獲授銀行融資向銀行作出的財務擔保總額為34.0百萬港元。上文所披露的金額指倘擔保獲悉數提取而可能須支付的總金額，其中，關聯方已分別動用33.5百萬港元（2017年：34.0百萬港元）。財務擔保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564,000港元及542,000港元已分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財務擔保責任。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銷售及採購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的銷售主要以美元或港元計值。我們自海外採購部分聚丙烯樹脂並以美元結算。由於我們的生產基地位於中國，故租金付款及相關員工成本以人民幣支付。

由於港元仍與美元掛鈎，本集團預見在此方面不會有重大外匯風險，並會密切監察人民幣走勢，觀察是否需要採取任何對沖活動。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對沖外幣的金融工具。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共有452名僱員。本集團基於行業慣例及個別僱員的表現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並可能會派發年終酌情花紅以獎勵及激勵表現優異的僱員。

財務資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收入	4	340,972	325,814
銷售成本		(220,857)	(212,937)
毛利		120,115	112,877
其他收入	5	833	446
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2,443	—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6,533	(3,231)
銷售開支		(22,504)	(21,653)
行政開支		(37,254)	(31,706)
上市開支		(13,436)	(10,205)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撥回		(2,330)	667
融資成本	7	(9,724)	(8,201)
稅前利潤		44,676	38,994
所得稅開支	8	(10,839)	(11,583)
年內利潤	9	33,837	27,411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其後可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海外業務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756)	1,06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33,081	28,473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33,837	27,411
非控股權益		—	—
年內利潤		33,837	27,411
以下各項應佔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3,375	28,084
非控股權益		(294)	389
全面收益總額		33,081	28,473
每股盈利			
基本(港仙)	10	7.73	6.7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4,932	52,102
租賃按金		2,311	2,043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的按金		53,722	997
遞延稅項資產		–	95
		<u>150,965</u>	<u>55,237</u>
流動資產			
存貨		29,805	18,27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34,372	54,078
應收董事款項		–	22,052
受限制銀行存款		71,674	92,26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8,139	124,705
		<u>413,990</u>	<u>311,37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74,260	61,152
應納稅款		27,253	29,736
銀行及其他借款	14	221,974	177,999
銀行透支	14	5,049	1,937
合約負債		1,488	1,603
融資租賃承擔		2,487	566
		<u>332,511</u>	<u>272,993</u>
流動資產淨額		<u>81,479</u>	<u>38,381</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32,444</u>	<u>93,618</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14	6,159	1,211
融資租賃承擔		252	613
遞延稅項負債		355	231
		<u>6,766</u>	<u>2,055</u>
資產淨值		<u><u>225,678</u></u>	<u><u>91,563</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 續
於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	5,400	—
儲備		<u>214,957</u>	<u>85,94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20,357	85,948
非控股權益		<u>5,321</u>	<u>5,615</u>
權益總額		<u>225,678</u>	<u>91,563</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16年3月22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2018年10月4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其母公司專業有限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及其最終母公司為新昌創展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其最終控股人士為湯應潮先生(「湯先生」)及湯先生的配偶吳笑娟女士(「吳女士」)(統稱「控股股東」)。湯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之一，而吳女士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連同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為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塑膠家居用品。

因本集團的銷售活動主要以美元計值，故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且因本公司董事認為港元能為本公司投資者提供更有意義的資料，故本集團的呈列貨幣為港元(「港元」)。

2. 採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本年度已強制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就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而言，本集團一貫應用所有自2018年1月1日開始起本集團會計期間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新訂及修訂本，惟本集團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而言已於2018年1月1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詳情如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本年度，本集團應用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了關於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及2) 金融資產及財務擔保合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新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過渡規定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回顧性地應用於2018年1月1日(首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而未應用於2018年1月1日已終止確認的工具規定。2017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與2018年1月1日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期初保留利潤中確認，不再重述比較資料。

因此，由於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編製，若干比較資料可能不具可比較性。

2. 採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及修訂本 – 續

本年度已強制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續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的會計政策披露於附註3。

下表說明於首次應用日期(2018年1月1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

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的影響概要

	《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下的 原計量類別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下的 新計量類別	《香港會計 準則》 第39號下 的原賬面值 千港元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下的 已確認額外 損失準備 千港元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下的 新賬面值 千港元
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	17,277	(66)	17,211
2. 應收董事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	22,052	(23)	22,029
3. 受限制銀行存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	92,262	(973)	91,289
4. 銀行結餘及現金	貸款及應收款項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	124,705	(1,561)	123,144
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 金融負債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 金融負債	(61,152)	–	(61,152)
6. 銀行及其他借款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 金融負債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 金融負債	(179,210)	–	(179,210)
7. 銀行透支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 金融負債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 金融負債	(1,937)	–	(1,937)
合計			<u>13,997</u>	<u>(2,623)</u>	<u>11,374</u>

2. 採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及修訂本 – 續

本年度已強制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續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續

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的影響概要 – 續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即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永久預期信貸虧損。除該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已釐定作信貸減值者外，貿易應收款項就每個債務人進行個別評估。

除該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已釐定作信貸減值者外，按攤銷成本計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董事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評估，原因是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並無顯著上升。

就授予關連方的銀行信貸融資總金額34,000,000港元向銀行作出的未償還金融擔保而言，本集團認為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並無顯著上升，因此虧損準備乃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評估。

於2018年1月1日，額外信貸虧損準備2,623,000港元已自保留利潤中確認扣減。額外虧損準備已自各項資產中扣減。於2017年12月31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各項資產均無期末減值準備。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本集團尚未提前應用以下經已頒佈但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訂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本	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繫人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注資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重大性的定義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聯繫人與合營企業之間的長期利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 之年度改進 ¹

¹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對收購日期為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年初或之後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⁵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採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及修訂本 – 續

本年度已強制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 續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所有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於可見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引入一個綜合模式以供識別租賃安排及出租人和承租人的會計處理。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時，其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的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以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為基準來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銷售及租回交易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的規定釐定相關資產的轉讓是否應作為銷售入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包括有關轉租及租賃修訂的規定。

除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外，就承租人會計處理方法，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區分已被移除，並由另一種模式取代，該模式要求承租人確認所有租賃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並隨後以成本（惟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任何重新計量而作出調整。租賃負債乃按租賃付款（非當日支付）的現值初始確認。其後，租賃負債（其中包括）經利息及租賃付款以及租賃修訂的影響所調整。就現金流量分類而言，本集團現時將有關自用租賃土地及該等分類為投資物業之租賃土地之前期預付租賃付款呈列為投資現金流量，而其他經營租賃付款則呈列為營運現金流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有關租賃負債之租賃付款將分配為本金及利息部分（由本集團呈列為融資現金流量）。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本集團已就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融資租賃安排確認資產及相關融資租賃負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導致該等資產的分類發生變動，其分類視乎本集團將使用權資產（如有）單獨呈列還是於相應有關資產的同一項目內呈列而定。

除適用於承租人的若干規定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要求，並繼續規定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要求較廣泛的披露。

於2018年12月31日，如附註16所披露，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29,322,000港元。初步評估表明，該等安排將符合租賃的定義。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將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惟符合低價值或短期租賃條件的租賃除外。

2. 採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及修訂本 – 續

本年度已強制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 續

此外，本集團目前認為，已付可退還租賃按金2,311,000港元為適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租賃項下權利及責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付款的定義，該等按金並非與使用相應資產權利相關的付款，因此，該等按金的賬面值或被調整至攤銷成本。已付可退還租金按金的調整將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包括在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中。

應用新規定可能導致上文所述的計量、呈列及披露出現變動。本集團擬選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可行權宜之計於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有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以及不應用此準則於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識別為含有租賃的合約。因此，本集團將不會重新評估首次應用日期前已然存在的合約是否屬於租賃或含有租賃。此外，就作為承租人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言，本集團擬選擇採用經修訂追溯法，並將於並無重列比較資料的情況下保留溢利確認首次應用的累計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下文會計政策所述基於歷史成本編製。

歷史成本通常基於為換取商品及服務所支付對價的公允價值計算。

公允價值是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無論有關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可採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時，本集團計及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為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將會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特徵。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允價值均按此基準釐定，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疇內的租賃交易及與公允價值類似但並非公允價值的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則除外。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允價值計量可根據公允價值計量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輸入數據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第二或第三層級，詳情如下：

- 第一層級輸入數據指在計量日能夠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級輸入數據指除第一層級輸入數據外相關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數據；及
- 第三層級輸入數據指相關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實體的財務報表。本公司可通過以下方式實現控制：

- 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
- 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承受可變回報風險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表明上述三項中的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化，則本集團將重新評估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的綜合入賬自本集團獲得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起，至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止。具體而言，於年內收購或處置的附屬公司的收入及支出自本集團取得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之日開始納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喪失對有關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之日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項目分別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必要時，將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確保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成員間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部資產及負債、股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時悉數抵銷。

於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的權益分開呈列，有關權益代表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的現有所有權權益。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乃基於有關本集團成員的內部報告予以確認，有關內部報告由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董事）定期審核，以向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於年內，因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開發、生產及出售塑膠家居用品，故主要經營決策者將評估本集團的經營表現並向本集團整體進行資源分配。因此，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分部。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且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附註3所載相同會計政策審核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呈列更多分部資料。

於年內本集團收入分析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貨物或服務類別		
塑膠家居用品銷售	340,972	325,814

地區資料

本集團收入主要來源於澳洲、香港、英國、美國、紐西蘭及德國的客戶。按客戶地區計，本集團收入乃基於商品交付目的地（不論其產地）釐定，詳情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澳洲	253,840	217,938
香港	22,618	21,389
英國	7,782	12,908
美國	10,365	4,533
紐西蘭	15,894	17,523
德國	2,501	18,114
其他	27,972	33,409
	340,972	325,814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相應年度自以下客戶獲得的收入佔本集團銷售總額的10%以上：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客戶A	162,819	157,540
客戶B	79,991	59,281

5. 其他收入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15	331
其他	718	115
	<u>833</u>	<u>446</u>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外匯收益(虧損)	6,706	(4,029)
解除財務擔保合約所得收益	22	555
政府補貼	-	499
其他	(195)	(256)
	<u>6,533</u>	<u>(3,231)</u>

7. 融資成本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開支：		
— 銀行及其他借款與透支	9,506	8,100
— 融資租賃	218	101
	<u>9,724</u>	<u>8,201</u>

8. 所得稅開支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7,133	6,587
－ 中國企業所得稅	3,487	2,45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香港利得稅	—	1,911
	10,620	10,951
遞延稅項	219	632
	10,839	11,583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其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該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的集團實體的利潤將繼續按16.5%的固定稅率徵稅。

本集團董事認為實施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所涉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不大。香港利得稅乃按兩個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兩個年度的稅率為25%。

9. 年內利潤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經扣除下列各項後的年內利潤：		
董事薪酬：		
－ 袍金	180	—
－ 其他酬金、薪金及其他福利	2,484	3,961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2	59
	2,736	4,020
其他員工薪金及津貼	43,395	36,12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的供款）	4,406	3,048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50,357	43,191
核數師薪酬	1,900	33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20,857	212,937
研發開支	1,459	1,44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186	11,492
捐贈	121	—

10. 每股盈利

於年內，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為基礎，按437,918,000股（2017年：405,000,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如附註15(ii)所詳述已就資本化發行影響作出追溯調整，猶如資本化發行已於2017年1月1日起生效。

於2018年及2017年，由於本公司並無任何已發行潛在攤薄股份，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1. 股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30,000,000港元（2017年：10,000,000港元）（每股股份為3,000港元（2017年：1,000港元））的中期股息確認為本公司向於2017年12月31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作出的分派。

報告期末後，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而言，本公司董事已擬派付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分別為每股普通股4.0港仙及3.5港仙，合計金額為40,500,000港元，惟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方為有效。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商品	30,872	15,478
預付供應商款項	99,482	30,910
其他可收回稅項	2,798	967
其他應收款項	1,400	1,799
遞延發行成本	—	4,924
	<u>134,552</u>	<u>54,078</u>
減：減值損失撥備	(180)	—
	<u>134,372</u>	<u>54,078</u>

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的信貸期主要為貨到付款至90日。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至30日	21,462	11,270
31至60日	8,463	3,418
61至90日	523	550
91至180日	269	195
181至365日	155	45
	<u>30,872</u>	<u>15,478</u>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42,047	35,471
應付工資	3,546	6,529
分期支付稅項所徵收的附加費	2,701	1,188
財務擔保責任 (附註)	542	564
應計發行成本／上市開支	9,901	4,495
其他應計開支	3,210	4,293
其他應付款項	12,313	8,612
	<u>74,260</u>	<u>61,152</u>

附註：該金額指潮安發展有限公司（「潮安」）向其關聯公司提供的財務擔保合約。控股股東及／或彼等的家庭成員已控制該等關聯公司或擁有其實益權益。

於報告期末按收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至30日	10,726	9,473
31至60日	8,680	10,904
61至90日	3,445	4,342
91至180日	10,759	8,129
181至365日	7,405	2,305
1年以上	1,032	318
	<u>42,047</u>	<u>35,471</u>

14. 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銀行透支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	228,133	178,660
保理具全面追索權貿易 應收款項的銀行借款	—	550
	<u>228,133</u>	<u>178,660</u>
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	228,133	179,210
銀行透支	5,049	1,937
	<u>5,049</u>	<u>1,937</u>
	<u>233,182</u>	<u>181,147</u>
分析如下：		
有抵押	227,112	174,871
無抵押	6,070	6,276
	<u>6,070</u>	<u>6,276</u>
	<u>233,182</u>	<u>181,147</u>
上述銀行及其他借款 以及銀行透支賬面值的償還期限*：		
— 一年以內	227,023	179,936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4,370	985
—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1,789	226
	<u>1,789</u>	<u>226</u>
	<u>233,182</u>	<u>181,147</u>
減：一年內到期並列為流動負債的款項	<u>(227,023)</u>	<u>(179,936)</u>
列為非流動負債的款項	<u>6,159</u>	<u>1,211</u>

* 到期款項乃按貸款協議所載的預定還款日期計算。

15. 股本

本公司股本變動的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17年1月1日及2017年12月31日	38,000,000	380
本年度增加(附註i)	<u>1,962,000,000</u>	<u>19,620</u>
於2018年12月31日	<u>2,000,000,000</u>	<u>20,000</u>
已發行及悉數繳足：		
於2017年1月1日及2017年12月31日	10,000	—*
根據資本化發行將予發行的股份(附註ii)	404,990,000	4,050
上市後發行股份(附註iii)	<u>135,000,000</u>	<u>1,350</u>
於2018年12月31日	<u>540,000,000</u>	<u>5,400</u>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示		
於2018年12月31日		5,400
於2017年12月31日		<u>—*</u>

* 該結餘低於1,000港元

- (i)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18年8月16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的法定股本通過增設1,962,000,000股每股0.01港元且在所有方面與現有當時股份享有同等權利的股份而在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的基礎上有所增加。
- (ii)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18年8月16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本公司董事獲授權資本化4,049,900港元的款項，注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並將該等款項撥作資本以按面值繳足404,990,000股股份以配發及發行予股東。
- (iii) 於2018年10月4日，本公司按每股普通股1.1港元的價格根據上市發行13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16.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就租賃物業而言，年內經營租賃已付／應付最低租賃款項	<u>11,567</u>	<u>7,063</u>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未來最低租賃款項承擔到期情況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2,405	9,429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u>16,917</u>	<u>22,765</u>
	<u>29,322</u>	<u>32,194</u>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室物業、董事宿舍及生產廠房應付的租金。租賃按一年至五年期限協定（2017年：一至五年）。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於2018年10月4日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9月21日的招股章程發行的股份外，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透過聯交所或以其他方式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及推行嚴格的企業管治。本公司企業管治的原則是推行有效的內部控制措施，並提高董事會的透明度及問責性。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全部詳情將載於本公司2018年年報內。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作出具體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整個回顧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我們於2018年8月16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訂立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錠堅先生、袁志平先生及梁祐澤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由張錠堅先生擔任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審核委員會亦已就有關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以及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事宜與高級管理層成員進行討論。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2018年10月4日，本公司以香港公開發售及配售方式按每股1.1港元的價格發行合共135,000,000股股份，其股份已成功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經扣除有關發行開支的費用後，實際所得款項為97.7百萬港元。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用途，28.5%的股份發售所得款項將用於購置或開發模具及模具配件，23.8%的所得款項將用於採購及更換生產機械及設備，約5.7%的所得款項將用於加強及升級ERP系統，14.8%的所得款項將用於償還計息銀行貸款，9.5%所得款項將用於增強我們的產品設計及開發能力，從而增加產品種類供應，8.2%的所得款項將用於提升品牌認知及知名度及提高企業聲譽，及9.5%的所得款項將用作額外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於2018年底，本公司已結清及使用31.1百萬港元，其中約2.9百萬港元用於購置或開發模具及模具配件，約2.4百萬港元用於採購及更換生產機械及設備，約14.5百萬港元用於償還計息銀行貸款，約1.0百萬港元用於產品設計及開發，約1.1百萬港元用於廣告及推廣活動，以及約9.3百萬港元用於補充營運資金。餘下所得款項66.6百萬港元將繼續用作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之用途。

末期及特別股息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擬派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3.5港仙（2017年：零）	18,900	—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0港仙（2017年：零）	21,600	—
	<u>40,500</u>	<u>—</u>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股東派付每股4.0港仙（2017年：零）的末期股息及每股3.5港仙（2017年：零）的特別股息，惟待於2019年6月4日（星期二）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該建議分派並未列作於2018年12月31日的應付股息，惟其將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列作自保留盈利作出的派付。

本公司就建議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以及擬派末期股息及擬派特別股息派付日期載於本公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一段。

股東週年大會

建議於2019年6月4日（星期二）召開本公司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按照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於適當時候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clip-fresh.com)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自2019年5月30日（星期四）至2019年6月4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有權出席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19年5月29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本公司將從2019年6月12日（星期三）至2019年6月14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本公司股份過戶將不予登記。為釐定有權獲得擬派末期股息及擬派特別股息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19年6月11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擬派末期股息及擬派特別股息將於2019年6月26日（星期三）或前後派付予於2019年6月14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lip-fresh.com。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將刊載於上述網站，並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新昌創展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湯應潮

香港，2019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湯應潮先生、吳笑娟女士、湯栢楠先生及陳錦漢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袁志平先生、梁祐澤先生及張錠堅先生。